

Gu Xibolai Meixue

古希伯来美学



姜岳斌 刘程 著

Gu Xibolai Meixue



古希伯来美学

姜岳斌 刘程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年·武汉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希伯来美学/姜岳斌,刘程著.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10
(东方美学丛书)

ISBN 978-7-5622-4718-0

I. ①古… II. ①姜… ②刘… III. ①犹太人—美学史—古代
IV. ①B83-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41488 号

古希伯来美学

©姜岳斌 刘 程 著

作者:姜岳斌 刘 程

责任编辑:王中宝

责任校对:王 炜

封面设计:甘 英

编辑室:文字编辑室

电话:027-67863220

出版发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 152 号

电话:027-67867076(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027-67863291

网址:<http://www.ccnpublish.com>

电子信箱:hscbs@public.wh.hb.cn

经销: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

印刷: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督印:章光琼

字数:186 千字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12

版次: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定价:29.00 元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欢迎举报盗版,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总 序

20 世纪已成为历史，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许多学科都已具有世界性，它们的研究对象或理论学说都具有世界性意义。然而令人遗憾的是，美学自 1750 年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以来，事实上只是一种以欧洲审美文化为基础、为依托的美学理论。尽管它有着无可争辩的种种优点，例如，它所具有的欧洲传统的富于哲学思辨性和逻辑概念的理论特点，但又有着两个方面的显著缺点。一方面，它很不全面，西方美学理论的阐释对象是有限的，它极力炫耀哲学思辨之权威，而忽视了对经验事实和美感材料的积累，尤其忽视了对欧洲以外的其他地区的人类审美文化材料的利用。另一方面，西方美学仍然是一门很年轻的学科，这表现为它尚未准备好，尚未总结出大量的学说，尤其是古老而灿烂的东方审美文化中的材料和学说，尚未对“美的规律”的形成及内涵做出充分的解释。因此可以说，20 世纪的美学尚未成为一门具有世界性的、有着丰富的理论和学说的成熟学科。

妨碍美学成为世界性的学科的原因之一，是某些西方研究者偏颇的研究立场和研究态度。他们没有把美学的研究范围扩大到东方。近代以来，某些欧洲的艺术理论家仍执着于“欧洲文化中心论”的立场、观点，无视东方美学思想的存在。“目前惟一可在英语中找到的美学史实际上没有涉及到东方艺术或思想。在最近两部作者逝世后才用法语出版的著作中，一本名为《美学史》，1961 年巴黎版，作者是法国索邦人雷蒙拜尔，他将美学当作了一个纯粹的西方学科。另一本名为《20 世纪的世界美学》，简要地提到了印度、中国和日本最近的一些作者。”（托马斯·门罗：《东方美学》，第 5 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0 年版）英国的亨利·梅因爵士曾说：“除开自然界的盲目力量之外，在这个世界上

活动着的一切事物，没有不是从希腊发源的。”（转引自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印度的发现》，第180页，世界知识社1956年版）英国派的传播学理论家G·E·史密斯在1915年发表的《早期文化的迁移》和《文化的传播》这两本著作中认为，世界上所有文化只有惟一的起源，即埃及，以后巴比伦继之，然后才传播到各地。史密斯根据这种“一元文化起源传播论”说：“当埃及奠定了文明的基础，建立了农耕文化时，世界其他地区还都处于游牧生活的蒙昧之中。”他认为，远在公元前3500年时，埃及人开始远征异国，证据是在公元前2700年的埃及萨赫利坟墓中曾发现了“航船图”。据说在公元前2500年左右，这样的航船曾沿着塔里木河流域向东发展，还抵达中国现在的陕西省，因而无意中“竟将文明幼芽移植到了中国”（转引自朱狄：《原始文化研究》，第10~11页，三联书店1988年版）。中国学者朱狄指出，这样的航船究竟是否在公元前2500年时来过中国，现在的确难以考察。但不可辩驳的历史事实是，早在五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中国就已经有了发达的农耕技术。这不但有大量的农耕工具可以作证，而且河姆渡出土的稻谷和半坡出土的菜籽都可以作证。如果说中国的及南亚的、东亚的文化都是自西方输入的话，东方民族哪里还谈得上拥有独立的审美理论呢？这足以看出“欧洲文化中心论”者的褊狭心理。但是，令人遗憾的是，这种偏见至今仍然存在。近年有个名叫格尔曼·汉夫勒的德国人来中国参观了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后，写了一篇题为《中国雕塑艺术的诞生——临潼兵马俑观感》的文章，惊叹秦俑雕塑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认为秦俑雕塑是中国古代艺术的一次革命。但是在惊叹之余，格尔曼·汉夫勒又发表了这么一个基本思想：“在统一的中国，雕塑艺术的诞生来源于与西方的交往，来源于亚历山大的智慧和光彩耀人的希腊艺术。”他强调，秦俑雕塑“是在西方艺术家的帮助下才得以实现的”。“显然，那些认为雕塑艺术是在中国土生土长的论点是苍白无力的。没有西方艺术就不可能有中国雕塑艺术的诞生。甚至没有亚历山大大帝的吸引，也就不会有秦始皇建立的帝国——中国。”他的结论是：“临潼兵马俑作为中国雕塑艺术诞生地的最早标志的出现，应归功于希腊艺术与其的挑战。”（引自《秦俑研究动态》1991年第1期）从格尔曼·汉夫勒主观的、缺乏事实依据的臆断中，人们可以深深体会到“欧洲文化中心论”妨碍了西方人确立对东方艺术和东方美学思想的正确认识。

现在看来，“欧洲文化中心论”已显得陈腐不堪。20世纪以来，不少西方卓有见识的学者就指出，文明是原生的，传播是双向的。例如，美国当代著名美学家托马斯·门罗就指出：“东西方思想的比较表明了许多惊人的相似性。相

似的理论几乎同时产生在地球上相隔甚远的不同部分。怎样解释这些现象是文化史的一个主要问题。总体说来,如此现象的产生只能来自两条途径:1. 彼此的发明;2. 一种文化在另一种文化中的传播或影响。毫无疑问,这两条途径都曾出现过。……东西方之间的文化关系早就是双向的历程。”(托马斯·门罗:《东方美学》,第8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20世纪初,德国著名的艺术理论家G·格罗塞就指出:“不同民族的艺术作品即便在完全阻隔的情况下,也具有某种程度的一致性、相似性。”(G·格罗塞:《艺术的起源》,第236页,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美国著名的人类学家弗朗兹·博厄斯也认为,这种不同地区不同种族之间艺术的一致性、相似性,是导源“在所有民族中以及现代一切文化方式中,人们的思维过程基本是相同的”,“尽管种族和文化不同,甚至有些地方的宗教信仰和生活习俗非常怪诞,但无论任何地区,人们的思维能力都是相同的”。博厄斯针对“欧洲文化中心论”和“一元文化起源传播论”的偏见而强调了这样的思想:“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只能理解为历史的产物,其特征决定于各民族的社会环境和地理环境,也决定于这个民族如何发展自己的文化材料,无论这种文化是外来的还是本民族自己创造的。……为此,我们不能认为世界各地的文化是沿着相同道路向前发展的,因为这论点未能得到证实。……近年来分析研究的结果表明:如果想要找到文化发展中某些源远流长的共同点,使我们能将千差万别的文化体系列为一条发展体系,并使它们各得其所,那么,这样的共同点是根本不存在的。”(弗朗兹·博厄斯:《原始艺术》,第5、8~9页,上海文艺出版社1989年版)这些著名艺术理论家的论述,对于“欧洲文化中心论”的观点来说,可谓“一语中的”,具有批判力量。

就人类审美文化的历史进程而言,东方审美文化同西方、同世界其他地区一样,也是源远流长的。东方的艺术作品非常丰富,审美思想博大精深。在古代,东方文化艺术曾对古希腊、罗马的美学思想产生过十分巨大的影响。波兰美学家塔塔科维奇指出:“古希腊不止一次与东方艺术发生遭遇并利用过它,早期是利用埃及艺术,亚历山大大帝在位时期和帝国分裂时期是利用小亚细亚艺术。在占有大片亚洲领土的罗马帝国,欧洲艺术与亚洲艺术相遇并与之比肩并存。”可以设想,要总结人类审美意识的发展,要研究美的规律和艺术特性,仅以欧洲美学作为立论的依据是褊狭的、不全面的。几千年来,东方各民族创造出了许多在风格上与欧洲艺术迥然不同的神奇的作品,并以绚丽多彩的艺术风格影响人类审美思想和艺术史的全部进程。因此,任何美学家如果要正确阐述他的美学观念,发挥他的理论创见,仅依赖于一种审美文化模式和美学理论是

肯定有所欠缺的。人们如果要全面、科学地解答从柏拉图那里就开始的关于美的奥秘，而不涉及东方民族的审美思想，那肯定是不可能成功的，即便是有了所谓“结果”，这些“结果”可能也将面对严峻的挑战。

对现有的美学学科因这种地区性局限所蕴含的片面性，西方美学理论界的有识之士早有感悟。例如，早在19世纪，德国大诗人歌德就指出，审美理论缺乏东方部分将是残缺不全的。德国浪漫派理论家许莱格尔也呼吁西方艺术理论家要研究东方审美思想，向东方艺术学习。

18世纪以来，尤其是进入20世纪以后，许多聪明的西方理论家和艺术家早已潜心于东方艺术的神奇魅力之中，他们从东方艺术中学习并汲取浓郁的养分来发展自己的创作和艺术思想。在这方面可以信手拈来的事例是很多的：19世纪俄国著名的“强力集团”的作曲家李姆斯基·科萨柯夫就受阿拉伯音乐的启示，写出了享誉世界的交响乐《天方夜谭》；伏尔泰依据中国元代杂剧《赵氏孤儿》改写出了剧本《中国孤儿》而引起轰动；歌德模仿波斯情调和风格而著有《东西胡床集》诗歌；毕加索在潜心领悟东方绘画的迷人魅力的过程中，发现了东方绘画的意象性特征之奥秘，从此创作风格发生突变，成为蜚声世界的大画家；俄国形式主义画家爱克尔运用东方绘画的线条、块形色彩的技巧创作，从而形成独特的风格，表达出了神奇的东方韵味，在欧洲画坛一鸣惊人。

著名的美国文化史家房龙在《人类的艺术》一书中，关于比较艺术史的话颇值得玩味：“在我们能讲清一国的艺术如何受到另一国艺术的影响之前，我们最好小心一点。”房龙多次谈到东方艺术“希腊人不但不是第一个登台的人物，反而是最后出场的人物”。“西方花了好几百年的时间才懂得，原来中国绘画同西方一样好，一样趣味隽永，如果不是远远超过西洋画的话。”（房龙：《人类的艺术》，第79、88、8页，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9年版）房龙的话对于持“欧洲文化中心论”立场的西方学者是一个善意的忠告。

在当代，美国美学家托马斯·门罗指出，“今天，我们还像在18世纪和19世纪初叶的人们那样，想过分依赖来自支离破碎的西方艺术知识中的基本概念。‘美学’作为一个西方的学科的哲学的分支，它长期以来的基础是选择了希腊、罗马和少数几个西方国家的艺术和思想。同时，它还力求去概括所有艺术，所有审美经验，所有人类社会中艺术的价值”，这就显得力不从心，而且容易失之偏颇。他表示，“倘若西方美学家想继续忽视东方艺术及其理论，就可能会更准确地给自己的著作冠之以‘西方美学’的标题，而不会去佯装出议论全世界范围的样子”。他已经认识到：“东方艺术包含了西方艺术所没有的重要价值，这

就可能在东方美学中发现可适用于任何地方的艺术与审美经验的重要悟性。”(托马斯·门罗:《东方美学》,第4~5、11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托马斯·门罗的话可谓振聋发聩,发人深省。

中国当代著名学术家季羨林先生多次阐述过这样一个观点:21世纪是东方文化的世纪,是中国文化的世纪。季羨林先生认为,西方文化从文艺复兴以来,昌盛了几百年,但它同世界上所有的文化类型一样,决不是永世长存的,迟早要趋向消退。20世纪20年代,有些西方学者已看出了西方文化趋向消退的迹象,如德国著名学者施宾格勒在1917年所著的《西方的没落》一书中,就预言了当时正如日中天的西方文化必将消退和没落。英国著名历史学家汤因比也反对“西方中心论”的思想。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这些大师级的学者已看到西方以理性主义为基础的、形而上学的分析型哲学已面临种种困窘,这种研究方法思路难以解答不同文化类型中的许许多多难题。它面对世界上其他的不同的文化类型和文化现象,无法给予正确而合理的解释,尤其是面对东方的诗性思维方式、东方的诗性的美学思想和独特的艺术表现特性,西方的纯理性思维和 Analytic 的美学思想,感到十分困惑,难以阐释。

其原因是,东方与西方的思维方式,看问题的观点和方法都存着重大的差异。如果承认这种差异,就意味着现在流行的西方美学理论作为当今世界美学的“权力话语”或“主流思想”就显得有所欠缺,它缺乏更大的包容性,因为它没有吸纳东方美学的思想精华,也无法解说东方美学思想。21世纪的美学应当是以人为中心的审美科学,是更加关怀人的审美情感的科学,而不再是关于美的客体的物理分析和美的数学结构的科学。而这正是东方美学擅长的地方。

东方美学是独特的,是西方美学无法包容的,也是无法给予正确阐释的,更是不可替代的。我认为,全世界的美学家和艺术理论家,应当认真而客观地研究并总结东方艺术和审美思想的特点,尽力探索东方美学思想的特征,在比较东方、西方美学特征的基础上建立全面的、科学的美学理论。这一研究意义重大,既可以促进东方与西方审美文化的比较、交流,又有利于东方、西方艺术之间的相互渗透和吸收,还将大大改变东方美学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增强东方各民族人民在艺术创作和理论研究中的自豪感和自信心。这就是研究东方美学的现实意义。

20世纪下半叶以来,关于东方美学和东方艺术理论的著作已陆续出现,尽管数量不多,但毕竟是令人欣喜的。目前研究东方美学的学者日渐增多,著述日渐丰盈,已开始引人注目。可以说,东方美学的研究工作正如无声的丝丝细

雨，悄然地滋润着美学的园地。可以相信，不久的将来，东方美学的研究成果将像妍丽的花雨，促成学术研究的春天的来临。还可以相信，如果说 20 世纪的美学研究的热点仍属于西方美学范围的话，那么，21 世纪的美学研究热点和人们的审美兴趣将会更多地转向美妙的东方美学和东方艺术。

我认为，只有在东方美学思想得到了充分的重视和研究之后，只有真正洞察到了东方美学的奥秘，只有在熟知它的基本原理之后，才有可能尝试把东方美学与西方美学加以比较和融合，才有可能在求同存异的基础上，总结出真正具有普遍意义上的“美学原理”和“美学思想史”，而这正是 21 世纪美学理论全球化的必然趋势。

正是在这种想法的驱使下，我在二十年前就开始把自己的美学研究的重点转向东方美学和东方艺术。

现在推出的“东方美学”丛书就是我与一批热衷于东方美学与艺术的朋友们，在近年来的研究成果。本丛书已出版和即将出版的成果有：

中国古典美学
印度古典美学
日本古典美学
古代埃及美学
古代西亚及中亚美学
古希伯来美学
古代阿拉伯伊斯兰美学
东方美学范畴论
东方美学原理

本丛书的作者们非常感谢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范军社长、董中锋副社长和总编段维的大力支持。正是由于他们独具慧眼，组织了这一丛书的编写和出版。这对于推进我国的东方美学研究，对于弘扬东方美学与艺术精神，实在是做了一件功德无量的事。

邱紫华

2007 年 12 月 18 日

目 录

丛书总序	邱紫华 (1)
绪 论	(1)
第一章 古希伯来美学思想的特殊性	(11)
第一节 独特的古代民族与独特的美学思想	(11)
第二节 审美心理与宗教心理的互渗	(15)
第三节 偶像神信仰与非偶像神信仰的审美心理辩证	(19)
第四节 伦理美德意识与审美心理的融合	(23)
第二章 古希伯来美学思想的神学基础	(26)
第一节 美学研究的哲学思维与神学思维	(26)
第二节 《旧约》创世神话的神学美学解读	(30)
第三节 摩西的烈怒与神学美学的辩证思维	(34)
第四节 约伯苦难的回报与神学美学的启示性特征	(38)
第三章 古希伯来美学思想的哲学思考	(40)
第一节 古希伯来神学思想中的二元对立意识	(40)
第二节 人是古希伯来二元对立神灵意识的哲学归属	(46)
第三节 人的主体性辩证与古希伯来美学的终极演进	(50)
第四章 生命美学及其对古希伯来审美意识的影响	(54)
第一节 古希伯来生命美学	(54)
第二节 生命美学的表层延展：人体审美观	(66)
第三节 生命美学的深层延展：善美一体	(78)

第五章 古希伯来审美意识的物化表现	(88)
第一节 古希伯来民族器物艺术概况	(89)
第二节 古希伯来经典中的器物艺术	(97)
第三节 偶像的否定与古希伯来形象艺术的终极演进	(106)
第六章 古希伯来美学思想的德性美	(109)
第一节 伦理驱动力与古希伯来民族的德性美之源	(110)
第二节 古希伯来文学中的德性美	(113)
第三节 古希伯来民族德性美的悖论	(117)
第七章 古希伯来美学思想的深层探索：审美悲剧性的消解	(121)
第一节 审美悲剧性与古希伯来民族的悲剧命运	(122)
第二节 古希伯来民族的悲剧意识与悲剧性的消解	(131)
第三节 复仇意识与超越悲剧命运的哲理思考	(141)
第八章 古希伯来美学思想的深层探索：神异意识的美学价值	(150)
第一节 神异意识以及古希伯来民族神异意识的独特性	(150)
第二节 古希伯来民族神异意识的独特审美价值	(160)
第三节 神异意识在古希伯来民族美学思想中的地位与意义	(170)
参考文献	(177)
后 记	(182)

绪 论

人们的命运到处都是一样：
凡是有着幸福的地方，那儿早就有人在守卫：
或许是开明的贤者，或许是暴虐的君王。

—普希金《致大海》

—

希伯来人 (Hebrews) 是来自美索不达米亚的一个古老的民族，是闪族的一支，大约在公元前 2000 年迁徙到巴勒斯坦，他们被当地的亚摩利人 (Amorites，在约旦河东北一带) 称为“希伯来人”，意思是“随处迁徙的人们” (those who pass from place to place) 或“游牧人” (nomads)。《旧约·创世记》称亚伯拉罕为“希伯来人亚伯兰” (Abram the Hebrew)，而雅各的小儿子约瑟被拐卖到埃及的时候也称自己是“从希伯来人之地被拐来的”；这个民族曾在埃及为奴，埃及人也称他们为希伯来人。不过，这个民族却更愿意称自己为以色列人 (Israelite)，因为这是一个令人自豪的名称：《旧约》说雅各一天夜里与神人摔跤，神即让他改名为“以色列”，意思是“与神与人较力都得胜的人”。此外这个民族也被称为“犹太人” (Jew)，这个称呼来自雅各和利亚的一个儿子犹大 (yēhūdā，意思是“赞美”) 的名字。本书用希伯来一词指代这个民族，是因为这个称呼在语言学意义上贯穿这个民族的整个历史，这个民族古老的文献很大程度上是用希伯来语写成的；这种语言在当代又被重新弘扬，使该民族古

老的与当今的语言和思想得以沟通。

不过，当我们面对这同一民族的三个不同名称的时候，我们仍能感觉到它们在语用方面的差异：人们在强调古代文化研究的时候常常称之为希伯来，在政治和民族的意义上更倾向于称其为以色列，指各特定时代构成该民族政治团体的人们，无论是摩西领出埃及的那些民众还是现今以色列国的公民；而犹太则是一个种族意义上的名词：当人们使用“犹太人”这一名词的时候，实际上指的是这个民族从古到今一切的人。本书在使用中尽量考虑了这些术语背景。

闪族（Semites）是中近东一带的古代民族，从语源学的角度来看，这一古代民族的语言维系着许多中近东古代民族：亚兰（Aram）、亚述（Assyria）、巴比伦（Babylonia）、迦南（Canaan）、希伯来（the Hebrews）和腓尼基（Phoenicia）；而源自闪族语言的现代民族语言则有阿拉伯语和犹太语。闪这个名词，来自挪亚的长子闪（Shem）的名字。根据《旧约》的记述，走出方舟的挪亚夫妇共有三个儿子，闪、含和雅弗，从他们那里繁衍出许多的民族，希伯来民族便是其中的一支。

希伯来民族的经历实际上是该民族在两河流域、巴勒斯坦和埃及的各强势民族之间求生存求发展的历程，这个民族所面临的一直是普希金那句诗所描述的环境：凡是有着幸福的地方，那儿早就有人在守卫。实际上，希伯来民族是在其生存空间中不断被边缘化的民族。在它活动的西亚北非历史舞台上曾经雄踞过许多强大的民族：埃及、苏美尔、阿卡德、巴比伦、亚述、波斯以及欧洲的希腊、马其顿和罗马，这些民族都曾以实力证明了那个尚武的古代社会中人类的生存法则，亦即斯宾塞的社会达尔文主义的基本法则，赫胥黎将其归为“物竞天择、适者生存”。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些强大的民族都只相当于达尔文所描述的一株能够占有更多阳光、水分和土壤营养的植物或是尼采描述过的狮子，它们以强悍的行迹创造了伟大的业绩；只是这些业绩亦为自然界淘汰法则所淘洗，它们的精神隐入了历史的长河之中，只剩下那些曾是神圣权威象征的遗迹，例如金字塔或波斯波利斯古城，透过数千年的风雨侵蚀所形成的古久与深奥，给人一种隔膜的沧桑之感。

希伯来民族出现的最早年限已经无法确知，正如曾经参加过以色列等国考古发掘工作的北京大学陈贻绎所指出的那样：

先祖存在的年限已经无法确知。埃及和美索不达米亚的记载甚至无法证明这些人是否存在过。所以学者只能从不太确凿的文字材料和线索中推断亚伯拉罕、以撒等先祖生活的时代。其中一派认为先祖科索沃的年代应该是在青铜器时代中期 IIA（公元前 2000—1800 年），……^①

这个民族离开了两河流域，前往迦南，然后为饥荒所迫又来到埃及并逐渐沦为埃及人的奴隶，而在走出埃及后他们在迦南与当地土著苦苦相搏，一直没有自己民族平静的生存空间；这个民族在大卫和所罗门时代实现了民族的辉煌，随后又转入逆境，先后为新巴比伦人、波斯人、马其顿人和罗马人所奴役，并最终于公元 2 世纪被驱赶出家园，沦为一个没有祖国的民族。

希伯来民族的始祖可追溯至闪的第 9 世孙亚伯拉罕，但这个民族的历史从亚伯拉罕的父辈开始便处在不断的被迫迁徙中。亚伯拉罕和他的父亲他拉曾住在位于两河流域的吾珥城（Ur），《旧约·约书亚记》中约书亚便以上帝的口吻说，“古时你们的列祖，就是亚伯拉罕和拿鹤的父亲他拉，住在大河那边侍奉别神……”（《约书亚记》第 24 章）而这个民族的迁徙便始自他拉。他拉离开吾珥城，试图前往迦南；他拉为何离开吾珥城，《创世记》中并未交代，但我们感到吾珥似乎是他们的一个伤心地：他拉的一个儿子哈兰便死在吾珥城。他拉带着儿子亚伯兰（后更名亚伯拉罕）及儿媳撒莱还有已故儿子哈兰的儿子罗得迁出了吾珥，似乎是想寻找困境中的生路，因为从叙事的字里行间并看不出他拉到迦南去实现什么宏伟抱负，而且他们只走到哈兰城便随遇而安地居住下来，后来又死在了那里。历史上的吾珥城在现今伊拉克城市巴什拉西北 100 英里的地方，4000 年前便已经是一座存在了上千年时光的繁荣城市，它是苏美尔文化的中心。这里有着异常发达的原始多神宗教信仰，人们崇拜宇宙之神安基（Anki）和母亲神宁胡尔萨格（Ninhursag）、印娜娜女神（Inanna）、伊什塔尔女神（Ishtar）等伟大的神祇；在亚伯拉罕的时代，吾珥是苏美尔月神南纳（Nanna）的圣城，这位男性月神是大神恩利尔（Enlil）和宁利尔（Ninlil）的儿子。亚伯拉罕曾生活在这里，侍奉的应当就是这位月神，而高龄却无子嗣又随其父迁出吾珥的亚伯拉罕夫妇传达给我们的，似乎只是一种人生的无奈，显然他们已经不能继续在吾珥生活下去。

^① 陈貽绎：《希伯来语圣经》，昆仑出版社，2006 年，第 22 页。

但亚伯拉罕迁出吾珥，以及希伯来人迁居迦南、移居埃及这样的大型迁徙活动背后更有一个重要的神学理由，那就是神的启示，他们在冥冥的思索中悟出了这个道理：神的意志必须绝对服从。这个道理当然没能使他们成为统治广大地域的强大民族，如同埃及、波斯或罗马人那样，但却使他们在几乎是遭到绝对毁灭的严酷环境中生生不息，始终保持着民族精神的活力。创造了人类精神史上这一奇迹的也正是这个神学的道理。在《约书亚记》第24章里，约书亚以耶和华之口对以色列民众说：“我将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从大河那边带来，领他走遍迦南全地，又使他子孙众多。”亚伯拉罕与他的父亲他拉并不相同，因为他认识了新的神，就是无形无象无所不能的上帝耶和华；亚伯拉罕也创造了不同以往的崇拜方式，那就是对上帝意志的绝对服从：当上帝传谕他将亲生儿子以撒献为燔祭时，他竟是那般毫不犹豫。亚伯拉罕得到了上帝的垂怜，许他以“流淌着蜜和乳”的富饶之地迦南，并许他的后代多如繁星。后来，虽然迦南的饥荒使他不得不与其妻撒莱谎称兄妹逃往埃及，但亚伯拉罕始终坚守着与上帝耶和华的契约。

始自亚伯拉罕的希伯来人迁徙的历程向我们展示了一个神学上的逻辑关系，这一关系形象地表现为神与人的契约：当人们虔诚地崇拜耶和华的时候，耶和华便保佑他们走上顺境，而当人们因日常的劳作生活而淡忘了耶和华的时候，耶和华便使他们遭受痛苦。当雅各的小儿子约瑟将饥饿中的弟兄们都带进富饶的埃及，这些希伯来人便带着做稳了奴隶的满足投入埃及的生活；他们这种世俗生活的态度招致耶和华的忿怒，于是耶和华让他们在埃及法老压迫下过着真正悲惨的生活。这样，希伯来人便越来越深地陷入了这个神圣契约所构成的怪圈：他们为法老拼命地工作，换来的却是法老越来越残酷的压榨和迫害。这个神学怪圈在这个民族的英雄摩西那里走向了这一轮次的终结，因为摩西在旷野流浪期间认识了上帝，并且无畏地向残暴的法老宣示上帝的旨意，带着希伯来人走出了埃及，回到了迦南。

希伯来民族这种独特的精神历程向我们展示了一个真正独特的神，一个不同于两河流域任何神祇的独一无二真神，他的强大力量给人无限的庇护，他的无形无象使人对他无可回避，他的严厉性格使人绝不敢哪怕是心存稍稍的反抗。“因为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上帝耶和华在摩西十诫中这样说。耶和华的这种严厉使他排除了两河流域一般神祇的兼容性，由此开创了人类神学的新纪元。

这个神学新纪元就是使某种宗教伦理成为普世性宗教伦理的纪元，它将散

乱的原始宗教伦理统一为人类最广泛的伦理精神，为人类在最高的精神层面上的和谐共存搭建了一个伟大的平台。

二

在世界民族之林中，希伯来民族也许属于最弱小者之一，但它对人类精神产生的影响却是极其重大的。早在两千多年前，犹太哲人菲洛（Philo Judaeus，或 Philo of Alexandria，约前 20—公元 50）便讲过这样的话：“犹太之于世界，乃祭司之于邦国”^①，说明了这个民族与上帝精神的密切联系。这个民族的这一特殊贡献就是一神论的宗教理念。

神是人类意识活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当人类心智达到了一定的认识水平，足以对外部世界做出超越表象的理解的时候，反映在人类精神中的这个世界就是神的世界。这个世界由神的意志所支配，而人只能在极其有限的范围内窥探神的旨意。这种窥探产生了最初的神，它们只是一些孤立的神祇，它们的活动也许只同人类意识到的某些自然现象有关，例如雷电、风雨、山川等。这便是原始的泛神论或自然神论的神异意识。而随着人类意识的发展和人类对神的认识的推进，这些孤立的神又开始被人用想象联系起来，用一种类似人类血缘关系的纽带把它们组合起来，形成一个如同古希腊俄林波斯神统那样的神的家族。这是人类神灵意识的一个新的阶段，它的最重要特征就是以神们的相互关系影响着人类的行为方式：当那些各具性格的神祇加入到人的社会生活中来的时候，它们的爱和恨便以宗教的形式浸透到人类的伦理观念之中。这种多神论的神异意识推动了人类自然伦理与社会伦理观念的进化，但多神论的神与神在性格上的冲突也给人类带来了许多伦理上的困惑，例如崇拜爱神阿佛罗狄忒的人与崇拜小爱神厄洛斯（罗马神话中的丘比特）的人对爱情的理解会有非常大的差距，而赫拉、雅典娜与阿佛罗狄忒分别庇护的希腊联军一方与特洛伊一方的战争也是决不可以调和的。

菲洛在他的著作中曾这样谈论多神崇拜的弊端：

并非所有的民族都有着同样的神祇，正相反，我们看到，不同的民族

^① Hans Lewy, *Three Jewish Philosophers*, Toby Press, 2006, p. 107.

崇拜不同的神祇。他们绝不会把外民族的神当神看待。他们把所遇到的外民族的神祇视为笑话或笑柄，指责其信众的愚昧与思维错误。^①

显然多神论宗教信仰与民族间的矛盾冲突是互为因果而且愈演愈烈的。

而一神论是人类神灵意识发展的高级阶段。一神论的诞生把人类的宗教理念提升到最崇高的境界，它对人类的伦理观念与行为方式产生了一种统一的普世性的影响，因为它超越了所有的偶像神而显示了神的观念的真正伟大。“不可跪拜偶像”，耶和华的这一禁令的意义远非一种宗教与另一种宗教的信仰方式之争，而是宗教史上的一个划时代的进步，因为否定了偶像就等于否定了各个孤立的原始宗教观念，从而超越了这些各个孤立的原始群落的风俗或伦理，让真正无形无象的神成了人与人之间行为准则的契约，让任何有形物体都不可比拟的神的伟大成为这种契约的保障。在希伯来民族的历史上，当人们摆脱了偶像神之后，那无形无象的神便牢牢存在于人们的心里，于是每个人就如同不能回避自己一样，不能回避神；而且，由于所有的人都必须以最高的诚信面对同一个神，于是人与人之间的诚信便有了最高的保障。

希伯来民族所开创的一神论宗教理念为人类构建了一个相互理解与沟通的最大的平台，这个平台上有两项人类社会最基本的心理需求：一项是超越一切狭隘教义的伟大观念，它是人类精神的永久的依托；二是最广泛的人类伦理原则，正如摩西十诫规定的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不可奸淫一样，是每个民族所需要的现实生活的基本秩序。一神教平台上的这两项人类社会基本需求以其最广泛的适应性实现了人类历史上最大的精神扩张，使希伯来人的这个家族式的神祇走向了普世化，由它发展而来的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在两千年的时间里从耶路撒冷走向欧洲，走向俄罗斯和美洲，走遍阿拉伯世界，足迹逐渐遍布全球。

当宗教理念转化为实践的时候，神学便派生出它的美学，这种美学将宗教的理念也就是神当作最高的美，神是美的本原，同时又是原初的审美主体；神之美由此折射到万事万物，于是万事万物就有了审美的属性。《旧约》里的第一个审美者就是上帝，他创造了光，而且欣赏光的美：“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开了。”神创造了万物也欣赏着万物，他看他所创造的陆地、海洋、植

^① Hans Lewy, *Three Jewish Philosophers*, Toby Press, 2006, p. 107.